

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超市合同

合同编号：12N66480627720251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贵港市城市管理监督局

供货商（乙方）：贵港市智通贸易有限公司

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超市一张网-贵港市智通贸易有限公司 贵港市本级 网上超市项目招标文件、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、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超市一张网-贵港市智通贸易有限公司 贵港市本级 电子卖场（网上超市）项目协议书和承诺书，签署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采购标的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
1	GGZC[2025]3015号	晨鸣丽星 CHENMING EUCA FG X 80g A4 打印/复印纸	晨鸣丽星 CHEN MING EUCA FG X	80g A4	产地:山东省,品牌:晨鸣丽星 CHENMING EUCA FG X,型号:80g A4,包装规格:500张/包,颜色分类:白,销售包装数量:8包装	20	件	178.00
2	GGZC[2025]3017号	工来工往 文件柜 格蕾特 扣手五节分体档案柜 单锁/哑光色	工来工往/GONGLAIGONGWANG	五节柜	产地:浙江省,品牌:工来工往/GONGLAIGONGWANG,型号:五节柜,颜色分类:暖白色,产品尺寸（长*宽*高）(mm):850*360*2075	2	套	518.00
3	GGZC[2025]3016号	晨鸣碧云天 D65 亮度≤90.0% 80g/m2: A3 打印/复印纸	晨鸣碧云天	D65 亮度≤90.0% 80g/m2: A3	产地:山东省,品牌:晨鸣碧云天,型号:D65 亮度≤90.0% 80g/m2: A3,颜色分类:四包/箱	2	件	235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5066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伍仟零陆拾陆元整						

注：

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、包装费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保险费、安装调试费、技术服务费、培训费以及保修费、税费等。

二、资金来源及支付方式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GGZC[2025]3016号	复印纸	2	470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2	GGZC[2025]3017号	文件柜	2	1036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3	GGZC[2025]3015号	复印纸	20	3560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注：

1、资金来源性质包括预算内资金、专户资金、其它、核算其它、预算内暂存、专户资金暂存、核算其它 暂存等，根据采购计划核定的性质填写。

2、资金支付方式包括财政直接支付或财政授权支付、单位自行支付，根据采购计划核定的方式填写。

三、货款结算

1、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单位：甲方应根据采购计划确认的资金支付方式，按规定将货款全部支付（或申请支付）给乙方。其中确认“财政直接支付方式”的，甲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，向财政国库支付机构提出申请支付令、办理国库支付手续，财政国库支付机构应在规定时间内（不计入甲方付款期限），将货款支付给乙方；确认“财政授权支付或单位自行支付方式”的，由甲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自行将货款直接支付给乙方。

2、未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单位：由甲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自行将货款直接支付给乙方。

3、甲方付款前，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，甲方未收到发票的，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，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。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。

4、 /

四、履约保证金（如有）

1、本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/ %的履约保证金，作为乙方认真履行合同条款的保证。

2、乙方没有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、赔偿金及其他费用，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，履约保证金中不足以扣除的，甲方有权从任何一笔货款中扣除。剩余履约保证金（如有）自 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届满后 由甲方无息返还给乙方。

3、 /

五、货物包装与交付

1、货物的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，并且乙方应根据货物不同的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、防雨、防锈、防震、防腐等保护措施，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甲方指定地点。乙方将承担因包装不当导致交付的合同标的物受损的责任。

2、乙方在交付产品的同时需向甲方提供有关货物的附随资料，包括但不限于：商品目录、安装图纸、使用说明书、质量证明及其他技术资料（如有）。

3、交货期：7个工作日

4、交货方式：自行配送

5、收货人：何瑞生；联系方式：0775-4578177

6、收货地址：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贵城街道仙衣路1111号

7、 /

六、安装与验收

1、安装调试（如有）：乙方负责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，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。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法律法规，采取安全保障措施，保证人员安全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均由乙方承担。

2、验收标准：详见《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超市一张网-贵港市智通贸易有限公司 贵港市本级 电子卖场（网上超市）项目协议书》约定的验收标准或质量要求；

3、到货验收：甲方应在收到货物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到货验收。甲方仅对产品的数量和外观进行检验，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。

4、最终验收（如有）：安装调试完毕后，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最终验收，验收结果以甲方签署的验收证明为准。

5、 /

七、保修与售后服务

1、货物质保期为 /，自 到货验收合格或最终验收合格 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。

4、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超市合同》之签章页）

甲方（公章）：贵港市城市管理监督局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

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签订日期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贵港市智通贸易有限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

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市广场支行

账号： 2111710609300016447

签订日期：

